

资金来源证明

广清经济特别合作区广佛（佛冈）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根据佛冈发改批[2019]1号、广佛经发批[2021]1号、广佛经发[2020]9号、广佛经发[2020]20号、广佛经发[2021]3号、广佛经发[2021]5号、广佛经发[2021]4号、广佛经发批[2020]18号、广佛经发[2020]18号、广佛经发批〔2021〕2号批准，广佛（佛冈）产业园首期基础公建配套及生态水利设施项目核心区市政配套完善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已具备招标条件，该工程的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工程实施的资金已按规定落实到位。

特此证明。

广佛（佛冈）产业园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8日

